

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张晓维

各位股东：

本人作为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时任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董事的作用，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维护公司利益，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履行了董事职责，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法律法规所赋予的权利，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充分发挥了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作用。现就本人 2024 年度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计召开 9 次董事会，审议 48 项议案，其中在本人任期内召开 6 次董事会，审议 35 项议案，本人均亲自出席，没有缺席会议情况；2024 年度，公司共计召开 4 次股东大会（股东会），其中在本人任期内召开 3 次股东大会（股东会），本人作为时任独立董事出席了会议。

本着勤勉务实和诚信负责的原则，本人在召开董事会前主动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相关资料，并全面了解公司运营情况，以便为董事会重要决策做好前期的准备工作；会上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意见，以

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日常工作中持续关注议案实施情况，充分发挥了董事的监督制衡作用。本人认为 2024 年度任职期间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合法合规，重大经营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均未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本人对所有非回避议案均投出了赞成票，无提出异议事项，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在股东大会期间，认真听取了股东意见和建议。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立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出席了相关会议。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对公司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并提名，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进行审核。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按照公司《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对公司的内部审计、内部控制、定期报告等相关事项进行审查，在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仔细审阅各项资料及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意见。在定期报告编制及审计过程中认真履行了监督、核查的职责，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专业职能和监督作用。

三、独立董事特别职权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作为公司时任独立董事，本人

对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并就关键问题在评议和核查后，于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投赞成票。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4 年 2 月 2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人对“公司聘任总经理的议案”投出了赞成票，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2024 年 4 月 1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人对“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投出了赞成票，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2024 年 8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人对“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投出了赞成票，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财务、业务重大事项

作为公司时任独立董事，本人对公司财务、业务重大事项保持了应有的关注，本着勤勉务实和诚信负责的原则，对公司进行了各种形式的调查检查，包括不限于听取公司管理层汇报、查阅各类相关资料、现场实地谈话等，期间不仅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深入了解，还重点对公司的经营状况、管理情况、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梳理核对，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以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尤其是

中小投资者意见建议，及时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建议，促进科学合理决策，进而更好地增强公司风险防控能力，提升公司战略执行力。

针对公司的内部审计，本人认真查阅了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于每个季度向董事会提交的内部审计报告，并就关切事项与管理层积极沟通，审慎行使董事会投票权。

五、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独立董事具有维护上市公司治理结构的独立性和公正性，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责任。2024 年度，本人积极参加职代会了解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及时关注互动易等市场舆情，积极了解中小股东关切事项，并就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向公司进行核实，确保中小股东关切事项的运作合法合规，符合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在上市公司现场工作的时间、内容等情况

2024 年度，本人在上市公司现场工作时间共计 12 天，参加董事会现场会议 6 次，股东会 3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3 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5 次，公司其他会议 2 次；除此以外，通过参加互动易问答、投资者交流活动等方式沟通中小投资者；进行专题调研、提供专业咨询等方式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的作用。

七、其他重点工作情况

2024 年，本人积极推动公司落实董事会职权，在决策效力上强化了董事会行权能力，具体从中长期发展决策、经理层成员业绩考核权、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员工中长期激励、职工工资分配管理、重大财

务事项管理等六大方面，强化细致落实，并推动上市公司多种方式融资、市场化选人用人机制完善等工作，为上市公司发展创造有利契机。

最后，希望公司在董事会领导下，在新的一年里，稳健经营、规范运作、创新发展，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树立自律、规范、诚信的上市公司形象，为全面提升企业价值而努力奋斗。同时，对公司董事会、经营团队和相关管理人员，在我履行职责的过程中给予的有效配合和积极支持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张晓维

2025 年 4 月 15 日